

证券代码：873146

证券简称：鑫力新材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安徽鑫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1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温州市龙湾区蒲州街道新二路 1 号丰众建科 3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7 月 10 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季群
- 会议列席人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于 2024 年 6 月 9 日届满，公司需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董事会提名季群、李文智、黄建英、项健力、韦彧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述提名人员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名董事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4 年 8 月 7 日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鑫力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安徽鑫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23 日